

#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学生（学徒）管理办法（修订）

附件 3:

##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学生（学徒） 管理办法（修订）

#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规范和加强现代学徒制学生（学徒）的管理，维护学生（学徒）以及各方的合法权益，依据《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本办法所称学生（学徒），是指校企双方依据有关原则和协议招录，按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，由校企双方采取工学结合育人模式，培养满足企业需要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

**第三条** 学生（学徒）管理应当遵循职业院校教育教学管理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特点，坚持管理与教育并重、管理与服务并重、管理与发展并重的原则。

**第四条** 学生（学徒）管理应当全面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等相关要求，对学生（学徒）进行职业素质、思想道德、法律和身心健康教育，加强学习、工作、生活等养成训练，为培养学生（学徒）社会责任感、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奠定基础。各相关学院应当高度重视学生（学徒）管理工作，结合试点工作实际，制定具体措施，对学生（学徒）实施有序、高效管理。

### 第二章 管理机制

**第五条** 学校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指